

大同大學學術導師設置辦法

95.9.14 導師會議訂定

- 一、本校為加強對學生學業的輔導，以提高其學習成效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- 二、設置目的：
 - (一)讓學生有機會瞭解系上的每一位老師，由學生選擇自己的學術導師。
 - (二)協助學生了解本系專業領域(大一、大二)，鼓勵學生從中體會不同的學術導師風格和長處。
 - (三)了解學生性向，引介適當教授面談，必要時建議更換學術導師(大一、大二)。
 - (四)學術導師協助學業欠佳學生，有助於學業的提昇。
 - (五)學生跟著學術導師從事研究，指導專業書報討論及專題研究(大三、大四)，加強專業素養。
 - (六)輔導高年級生認識專業分工類別與職場趨勢。
- 三、各系需組織輔導團隊(成員、輔導辦法由各系自訂)，得召開會議，檢討工作執行情形及個案研討與協助輔導。
- 四、學生依個人性向選擇一位老師擔任學術導師，並得隨時變更。各系依班級建置學術導師配置表，隨時掌握配對狀況。
- 五、學術導師須負起學術輔導工作，由學生撰寫面談紀錄，經學術導師簽核後，送系辦公室，由系助理彙整存查。
- 六、大三、大四學生若有修習「專題研究」課程，則以專題老師為學術導師，否則請沿用大一、大二所選之學術導師。
- 七、本校專任教師均得擔任學術導師。學術導師為無給職，績優學術導師於學期結束後，由系主任呈請學校從優敘獎。

大同大學_____學年度 第__學期 學術導師聯繫單

系別_____班_____	學生：_____	學術導師：_____
		時間：_____地點：_____
聯 繫 內 容		處 理 情 形

95.9.11 印製